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10万吨/年费托蜡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5月

目　录

1 概述.....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1

2.2 公开方式.....1

2.3 公众意见情况.....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3

3.2 公示方式.....3

3.3 查阅情况.....6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6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7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7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7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7

6 其它.....7

7 诚信承诺.....7

1 概述

我公司在环评单位的协助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项目采取了网络媒体公告、报纸公示等方式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其中，在察布查尔县政务网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公告，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公告，并于第二次网络公示期间在伊犁日报社发行的伊犁日报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两次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开展第一次网络公示。首次公示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环评审批程序、公众参与程序和方案以及各阶段工作初步安排、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及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我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在察布查尔县政务网（http://www.xjcbcr.gov.cn/index.htm）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公示网址：http://www.xjcbcr.gov.cn/open/department_list.jsp?ainfolist1518t=19&ainfolist1518p=3&ainfolist1518c=15&urltype=egovinfo.EgovInfoList&wbtreeid=1005&dpcode=hbj&dpopenitem=hbj。我公司在察布查尔县政务网开展第一次网络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1。

图 1　本项目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第一次公示期间，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概况、建设项目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的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http://www.xjhbcy.cn/hbcyxh/index/index.html）网站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告，向公众告知征求意见稿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相关信息。公告网址：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337101/index.html。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

3.2.2 报纸

我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及 2020 年 5 月 20 日，在伊犁州伊宁市发行的伊犁日报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两次公告。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两次报纸公示截图见图 3 及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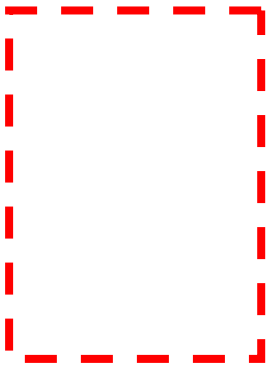

图 3 本项目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

广 告 6 2020年5月20日 星期三 ■编辑/李焱 ■排版/柳玉华 伊犁日报

关于受理社会各界对国家开发银行资产安全监督举报的公告

国家开发银行（以下简称开发银行）是由国家出资设立、直属国务院领导、支持中国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发展、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开发性金融机构。开发银行以“增强国力，改善民生”为使命，适应国家发展需要和经济金融改革要求，紧紧围绕服务国家经济重大中长期发展战略，建立市场化运行、约束机制，建设资本充足、治理规范、内控严密、运营安全、服务优质、资产优良的开发性金融机构，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金融支持。

自2006年8月成立“审计举报办公室”以来，开发银行公开受理来自社会各界的监督举报，取得了较好效果。为进一步确保国有资产质量稳定和维护资产安全，有效防控金融风险，热忱欢迎社会各界对开发银行资产安全进行监督，对危害或可能危害开发银行利益等行为进行举报。

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监督范围

与开发银行资产相关的法人及组织。包括开发银行（含控股子公司）各类资产项目及客户，为开发银行资产提供各类担保的客户，以及开发银行的管理资产所涉及的其他客户等。

二、监督内容

（一）利用虚假的经营信息及申报材料骗取开发银行资金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利用不真实或虚假的客户信息、财务报表、项目情况等申报材料，骗取开发银行资金等行为。

（二）挪用、挤占、侵占开发银行资金的行为。包括借款人或用款人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将项目资金挪作他用，或非法占用、私分和转移，或造成重大损失和浪费，以及有其他违法违规使用等行为。

（三）套套短贷贷款本息或悬空开发银行债务的行为。包括企业借资产重组、改制等重大经营事件，转移和抽逃资金，逃避和悬空债务，以及其他有意、故意、蓄意逃废债等行为。

（四）提供虚假担保的行为。包括担保企业利用不真实或虚假的财务报表、产权文件，办理虚假登记等方式，为开发银行支持项目提供虚假担保等行为。

（五）其他损害开发银行权益和危害开发银行（含控股子公司）资产安全等行为。

社会各界人士如发现上述情况，可采用书信、来访、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随时向开发银行反映或举报。举报人应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举报人对举报内容的真实性、客观性负责，不得主观臆测、捏造事实、制造假证、诬告陷害他人，否则须承担法律责任。举报人反映或举报可以署名或匿名，但为尽快了解更详细情况以启动调查程序并及时反馈有关处理结果，提倡举报人实名举报并留下详细联系方式，开发银行承诺对举报人个人信息依法给予保密。举报人请不要重复举报。

四、受理联系方式

1.总行

举报受理或来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6号

国家开发银行审计举报办公室（邮编：100032）

电话：010-68333171

电子邮件：jubao@cdb.cn

2.新疆分行

举报受理或来信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中山路333号

国家开发银行新疆分行纪检监察办公室（邮编：830002）

电话：0991-2354058

电子邮件：jubao2015xj@163.com

3.伊犁分行

举报受理或来信地址：新疆伊宁市解放路243号金融大厦9楼国家开发银行伊犁分行办公室（邮编：835000）

电话：0999-8077999

电子邮件：jubao2015xj@163.com

五、此公告由开发银行负责解释，相关内容已在国家开发银行网站上予以公布。

特此公告

国家开发银行伊犁分行

2020年5月20日

公 告

伊犁东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东岫·江南原著项目原施工图设计填充墙体材料为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此材料墙体存在较大的墙体裂缝的质量通病，在装修后墙体依然有拉裂情况。因此我公司对伊宁市各大项目进行考察，征求各方意见，决定由设计院出具变更，填充墙体材料由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变更为烧结页岩空心砌块，材料变更后满足设计规范要求。

特此公告

伊犁东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8日

寻亲公告

兹有尼勒克县苏布台乡奎苏布台村居马哈克·贾合别克报警称，其于2018年3月6日中午1点左右，在苏布台新博尔博松村自家大门口捡拾一男婴。该男婴用红色方巾和黑色大衣包裹，无其他证明，请孩子亲生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持有效证件与尼勒克县民政局联系，联系电话：0999-4623197。即日起60日内无人认领，孩子将被依法安置。

尼勒克县民政局

2020年5月18日

公 告

刘学清（身份证号：620423196508084444），就您与新疆上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城寓港苑3号公寓220号”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伊宁市人民法院已于2010年4月20日下达民事判决书（2010）伊民初字第1012号。近年来多次要求您按照判决结果前来办理退房款手续，至今无果。现通知您于2020年5月25日前前来办理退房款手续，逾期办理，由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您自行承担。上海城公司地址：伊宁市解放西路380号新疆上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联系电话：8393558

新疆上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

2020年5月18日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10万吨/年高碳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告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委托新疆神州瑞霖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编制的《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10万吨/年高碳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进行公众参与信息报纸公示，请公众在5个工作日内提出与上述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或建议。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下载，具体内容请登录：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szcygs/337095/index.html

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szcygs/284162/index.html

建设地点：察布查尔县伊犁伊泰工业园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0日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10万吨/年费托蜡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告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委托新疆神州瑞霖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编制的《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10万吨/年费托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进行公众参与信息报纸公示，请公众在5个工作日内提出与上述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或建议。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下载，具体内容请登录：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szcygs/337098/index.html

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szcygs/284162/index.html

建设地点：察布查尔县伊犁伊泰工业园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0日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26万吨/年烷基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告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委托新疆神州瑞霖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编制的《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26万吨/年烷基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进行公众参与信息报纸公示，请公众在5个工作日内提出与上述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或建议。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下载，具体内容请登录：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szcygs/337101/index.html

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szcygs/284162/index.html

建设地点：察布查尔县伊犁伊泰工业园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0日

图 4 本项目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

3.2.3 其他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公司在问卷调查网站上发布了公众意见调查表。收集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填写提交的公众意见调查表。

3.3 查阅情况

我公司在建设项目所在地设置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并提供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无公众前来索取或查阅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质疑性意见，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我公司未组织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次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与项目环评有关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与项目环评有关的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与项目环评有关的意见。

6 其它

本项目相关资料存档于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7 诚信承诺

本项目诚信承诺见附件。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10万吨/年费托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10万吨/年费托蜡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年5月28日